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调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项目评标 专家劳务报酬发放方式的通知

各评标专家：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政府采购项目评审劳务报酬管理办法》（湘财购〔2017〕9号）要求，经研究决定，从2019年8月28日起，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集中采购项目的评标专家劳务报酬采取银行转账方式支付，不再用现金支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正确录入相关信息

评标专家应提前准备好身份证和借记卡（储蓄卡，农村信用社的卡除外），评标时在系统内正确录入相关信息。例如：
（包括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银行卡号、大小额联行号[12-15]位数、开卡银行网点详细名称），否则可能导致评审费无法到账。

序号	专家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卡号 (借记卡)	大小额 联行号	银行 名称
1	张三	男	430104 19****	138* ***	622*****	3105510 0001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长沙分行营业部或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 神龙支行
要求	如实 填写	如实 填写	如实 填写	如实 填写	如实 填写	如实填 写（12- 15位）	如实 填写

二、劳务报酬的支付

评标专家的劳务报酬由省交易中心进行网银转账支付，其个人所得税由省交易中心进行代扣代缴，评标专家收到的劳务报酬实为税后金额，相关《纳税证明》可于次月 15 日后凭本人身份证前往任一税务局进行查询及打印。

三、及时查看到账信息

评标专家劳务报酬由省交易中心每 5 个工作日批量转账发放一次，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其他特殊情况，适当顺延。支付完成后，银行将向开通短信提醒功能的评委发送信息，反馈评标劳务费是否到账，评标专家请在评标后第十个工作日查收费用是否到账。专家信息变更和到账信息咨询电话：89665152。

湖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9 年 8 月 26 日